

证券代码:300922 证券简称:泰福铝业 公告编号:2024-060
债券代码:121360 债券简称:幸福转债

浙江泰福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福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含)。按照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50万股至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5%至5.5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2024年2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9)。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关于回购股份的公告》、《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0元(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9.95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爱旭股份 编号:临2024-080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激励计划2024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以下简称“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为796,841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6%。
- 截至2024年6月30日,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累计行权数量为2,432,371份,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30.66%。
- 截至2024年6月30日,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累计未行权数量为5,535,470份,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69.34%。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的议案》,并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二)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累计行权数量为2,432,371份,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30.6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股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证券代码:301097 证券简称:天益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7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0元(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按照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00万股至1,200万股,占公司前总股本比例为1.02%至2.04%。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2024年2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07,3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39%,最高成交价为42.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6.99元/股。

证券代码:600577 股票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期间:自2024年6月30日起,至2028年6月30日止。
- 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转股金额为人民币10,499,839.2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10.13137%。
-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精达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076,1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4.94509%。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累计转股金额为人民币10,499,839.2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10.1313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4-042
转债代码:113860 转债简称:浙商转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期间:自2024年6月30日起,至2028年6月30日止。
- 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转股金额为人民币6,958,975,0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41829%。
-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精达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076,1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0.07171%。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累计转股金额为人民币6,958,975,0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4182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公告编号:2022-038

4. 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自2022年11月9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6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转股价格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5. 公司因实施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自2023年5月4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5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转股价格关于“精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6. 公司因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自2024年4月2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4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转股价格关于“精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一)转股期间:自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在此期间,共有人民币101,000.00元“精达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份,因此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28,531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转股金额为人民币279,388,000元,因此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9,255,088股,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64.50%。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更前(2024年6月30日)	因可转债转股增加	本次可转债转股减少	变动后(2024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3,333,333	-	-83,333,333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79,661,612	28,531,234	-83,333,333	2,024,859,513

证券代码:301171 证券简称:易点天下 公告编号:2024-057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0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含),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元(含)。按照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0万股至400万股,占公司前总股本比例为1.02%至2.04%。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9)。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4.8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9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2%,购买价格的最高成交价为13.9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89元/股。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4-032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期间:自2024年6月30日起,至2028年6月30日止。
- 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转股金额为人民币1,012,31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14.06%。
-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嘉泽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87,688,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3.94%。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累计转股金额为人民币1,012,31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14.0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4-064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1)。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9.8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4年6月28日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6月28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036,45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9953%,最高成交价为26.2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0.6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3,418,916.12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临2024-044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成大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大贸易”)。
-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 担保期限:自2024年6月30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春柳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成大贸易向该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向成大贸易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0.4亿元(含本担保)。

证券代码:600169 证券简称:太原重工 公告编号:2024-041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期间:自2024年6月30日起,至2028年6月30日止。
- 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回购金额为人民币10,828,0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10.828%。
-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精达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076,1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4.94509%。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累计回购金额为人民币10,828,0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10.82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24-034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盘江新光2x66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2号机组正式投入商业运营暨全容量并网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项目概况:盘江新光2x66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2号机组于2024年6月28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营,并于同日实现全容量并网。
- 项目意义:项目的投产运营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发电装机容量,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项目基本情况

盘江新光2x66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2号机组于2024年6月28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营,并于同日实现全容量并网。该项目的投产运营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发电装机容量,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4-090

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31日和2024年6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变更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进行回购操作。公司已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公司将按照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次日起予以披露,并将持续对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周士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浙江润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润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2024-035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2024年6月28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各级政府补助人民币38,190,890.82元(不含前期已披露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到账日期	补助性质
1	项目补贴	20,000,000	2024/3/29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100,000,000	2024/4/9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补助	30,000,000	2024/4/18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补助	200,000,000	2024/5/24	与收益相关
	研发投入补助	180,000,000	2024/5/30	与收益相关
2	项目补贴	4,440,446.28	2024/6/14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贴	300,000,000	2024/6/20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贴	100,000,000	2024/6/21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贴	500,000,000	2024/6/21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贴	100,000,000	2024/6/21	与收益相关
3	项目补贴	7,709,321	2024/6/17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贴	500,000,000	2024/6/24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贴	10,000,000,000	2024/6/2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190,890.82	-	-	-